

##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4/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4/25~2025/4/24
预计回购金额	25,000万元~35,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105.44元/股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392.5383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0%
实际回购金额	32,499.73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78.38元/股~85.82元/股

注：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56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05.44元/股（含），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4年4月25日，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6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以集中

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7）。

## 二、 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年6月6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4年6月7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二）回购实施进展情况：回购期间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了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截至2024年5月31日的回购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3,925,3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回购最高价格85.82元/股，回购最低价格78.38元/股，回购均价82.79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499.73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四）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五）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法定期间未使用部分公司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4月26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此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披露了《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2024年5月30日，公司董事周正华通过集中竞

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01%; 2024 年 6 月 3 日及 2024 年 6 月 5 日, 公司监事魏凌鹏合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800 股,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03%。上述减持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直接联系, 不存在利益冲突、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形。

(二) 除此之外, 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回购股份提议人在回购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 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变动数			本次回购股份		回购后(公告日)	
	股份数(股)	比例(%)	转增(股)	回购注销(股)	解除限售流通(股)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股份	3,559,216	0.40	1,601,647	-256,046	-804,935	/	/	4,099,882	0.32
无限售股份	887,981,659	99.60	399,591,726	0	804,935	3,925,383	0.30	1,288,378,320	99.68
其中: 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6	0.00	0	0	0	3,925,383	0.30	3,925,429	0.30
股份总数	891,540,875	100.00	401,193,373	-256,046	0	/	/	1,292,478,202	100.00

####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 3,925,383 股暂时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将用于后期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在回购股份过户之前,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 不得质押和出借。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如未能在发布本公告后 3 年内用于上述用途的, 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注销。

后续, 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 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

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5日